

2021 年度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 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录用工作有关规定，现就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考录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面试时间	职位名称	职位代码	姓名 (按姓氏笔画排序)	报名序号	备注
3月25日 (上午)	检察综合 职位	625012602	王华鹏	570290	
			王 滢	638189	
			陈世雄	560360	
			陈芳宇	626098	
			赵 鑫	620580	
3月25日 (下午)	检察业务 职位	625012601	王子晨	601919	调剂
			王秋璇	613638	
			田金玉	559332	调剂
			田胜楠	593099	调剂
			李佳琪	636623	调剂
			吴 瑾	616689	调剂
			陈可心	595388	
			陈思玮	598426	调剂
			宝嘉宁	594817	
			胡 泊	559498	调剂

二、工作安排

(一) 面试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5 日，面试地点在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甲 2 号，可乘坐地铁 1 号在古城站或 318 路、327 路、337 路、597 路、941 路、958 路等公交车在石景山古城站下车。

(二) 请考生按照面试时间安排，在本人参加面试当日上午 8:00 或下午 13:00 前，到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报到。未按时报到的，取消此次面试资格。

(三) 考生报到时请按相关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等。

(四) 面试成绩、专业能力测试成绩和综合成绩将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通过北京市人事考试通用考试平台公布，考生可登录后自行查询。

(五) 体检和考察人选根据考生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照计划录用人数等额确定，体检、考察安排和要求另行通知。

三、其他事项

(一) 请参加面试考生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并按照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疫情防控和进京人员管理的有关要求，自行安排好购票、进京、住宿等事项。

(二)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考生面试报到时，应如实提供本人健康宝和大数据行程卡等信息，并配合做好现场体温检测，未按要求提供相关信息或不遵守面试有关疫情防控要求的，取消此次面试资格。

(三)如因疫情防控要求调整面试安排,另行通知。

(四)请考生仔细阅读本公告事项,认真做好有关准备。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 010-59907934。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政治部
(机关党委、机关纪委)

2021年3月15日